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16号）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2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28.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798,0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75,568,924.28元（不含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2,491,075.7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W[2020]B069号验资报告。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8号）核准，2023年8月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7,904,986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54.1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8,838,792.46元，扣除发行费用8,955,125.23元（不含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9,883,667.2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W[2023]B069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年度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上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5,861.40
减：补充流动资金	5,861.4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0

注：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16 日第四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决议，募投项目已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3 年末余额系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结项余额，该账户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959,883,667.23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290,142,362.88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12,147,456.21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107,556.86
减：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1,496,927,892.76
加：赎回理财产品收入	1,010,929,892.76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理财产品收益	8,068,414.15
减：本期转入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净额	17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应留余额	33,851,617.85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75,471.6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33,927,089.54

2024年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上年末募集资金应留余额	58,348,681.48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154,859,631.80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8,319,679.67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27,525.65
减：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1,416,927,892.76
加：赎回理财产品收入	1,010,929,892.76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理财产品收益	8,068,414.15
减：本期转入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净额	-52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应留余额	33,851,617.85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75,471.6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33,927,089.5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立6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招商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510904133110908	30,203,496.95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510904133132302	1.22	美元户
工商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1103020129200983097	2,882,786.49	活期存款
工商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1103020119201178236	-	美元户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641070225	840,804.88	活期存款
民生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648231469	-	美元户
合计		33,927,089.5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始日-到期日	金额（元）
中信证券	保本增益 4638期	保本固定收益	2024/12/18-2025/1/2	6,000,000.00
中信证券	安享信取 2397期	保本固定收益	2024/12/18-2025/1/20	5,000,000.00
中信证券	节节升利 3621期	保本固定收益	2024/11/29-2025/2/27	20,000,000.00
中信证券	安泰保盈 648期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1/25-2025/11/20	30,000,000.00
中信证券	安泰保盈 646期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2/4-2025/11/27	20,000,000.00
中信证券	保本增益 4656期	保本固定收益	2024/12/30-2025/1/6	100,000,000.00
中金财富	中金财富安 享938号	保本固定收益	2024/12/31-2025/12/24	80,000,000.00

国投证券	专享 275 号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2/27-2025/12/24	30,000,000.00
中信建投	看涨宝 571 期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2/13-2025/7/14	20,000,000.00
广发证券	收益宝 1 号 93 天期	保本固定收益	2024/11/25-2025/2/25	10,000,000.00
广发证券	收益宝 1 号 151 天期	保本固定收益	2024/11/25-2025/4/24	10,000,000.00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	保本固定收益	2024/12/31-2025/1/6	34,998,000.00
理财产品小计				365,998,000.00
工商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7/9-2027/7/9	50,000,000.00
工商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7/9-2027/7/9	30,000,000.00
工商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7/9-2027/7/9	20,000,000.00
工商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7/9-2027/7/9	10,000,000.00
工商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8/14-2027/8/14	10,000,000.00
工商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8/14-2027/8/14	10,000,000.00
工商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8/14-2027/8/14	10,000,000.00
民生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5/20-2027/5/20	10,000,000.00
民生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5/20-2027/5/20	10,000,000.00
民生银行	定期存款	单位定期存款	2024/5/20-2027/5/20	10,000,000.00
定期存款小计				170,000,000.00
中金财富	存出投资款	不适用	不适用	120,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120,000,000.00

注 1：公司购买的工商银行、民生银行定期存款为可转让大额存单，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在起始日开始 12 个月内转让。

注 2：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存放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可随时动用的存出投资款。

2、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及子公司苏州博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博创”）、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

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4年10月25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苏州博创、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4年度，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4年度，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含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72,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 1,416,927,892.76 元，到期赎回理财产品 1,010,929,892.76 元，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068,414.15 元，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转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净额为 520,000,000.00 元，取得利息收入 8,319,679.6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理财产品期末余额为 365,998,000.00 元，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余额为 170,000,000.00 元，存出投资款余额为 120,000,000.00 元。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发生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7、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及承兑汇票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2024 年度发生等额置换购买材料费用 17,078,703.26 元，等额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员费用 75,470,578.65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芯朋微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芯朋微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芯朋微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公告文件

1、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德皓核字[2025]00000471 号）；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金额: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988.3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85.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014.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 已变 更项 目(含 部分 变更)	募集资 金承 诺投 资总 额	调整后募 集资金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新能源汽车高压电源及电驱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33,928.29	33,928.29	33,928.29	6,894.44	9,954.09	29.34	2027 年 6 月	-	不适用	否
工业级数字电源管理芯片及配套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42,794.66	41,899.15	41,899.15	3,877.84	9,115.21	21.76	2027 年 6 月	-	不适用	否
苏州研发中心项目	否	20,160.93	20,160.93	20,160.93	4,713.69	9,944.94	49.33	2027 年 6 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96,883.88	95,988.37	95,988.37	15,485.97	29,014.24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情况	无
用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及承兑汇票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2024年度发生等额置换购买材料费用 17,078,703.26 元，等额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员费用 75,470,578.65 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购买理财产品、转为定期存款和通知存款以及存出投资款。

附件 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金额: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级数字电源管理芯片及配套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工业级数字电源管理芯片及配套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1,899.15	41,899.15	3,877.84	9,115.21	21.76	2027年6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	41,899.15	41,899.15	3,877.84	9,115.2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基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的实际情况,根据公司发展现状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按照项目轻重缓急情况,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进行调整。工业级数字电源管理芯片及配套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由42,794.66万元调整为41,899.15万元。2023年9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